



## 秘书长根据第 1956(2010)号决议第 6 段规定提交的第三次报告

### 一. 导言

1. 本报告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956(2010)号决议第 6 段的规定提交的。安理会在该决议中请我每 6 个月提交关于联合国赔偿基金的书面报告，至迟于 2012 年 1 月 1 日前提交第一次报告，评估持续遵守第 1483(2003)号决议第 21 段规定的情况。第三次报告涵盖 2012 年 6 月 29 日发表第二次报告(S/2012/508)后的事态发展。

### 二. 事态发展

2. 联合国赔偿委员会理事会作为确保向赔偿基金付款安排的主管机关，继续积极监测了伊拉克发展基金国际咨询和监察委员会的任务在 2011 年 6 月 30 日期满后以及在伊拉克石油出口收入控制、报告和使用监督权移交给伊拉克财务专家委员会后的各项事态发展。

3. 2012 年 11 月 27 至 29 日，理事会举行了第 74 次会议。理事会在有关确保向赔偿基金付款的安排问题的结论中注意到伊拉克承诺履行其义务，并对伊拉克在财务专家委员会的监督下继续将其石油收入的 5%交付给赔偿基金表示满意。理事会并指示赔偿委员会秘书处继续与财务专家委员会保持接触，确保继续向赔偿基金交付伊拉克 5%的石油收入和相当于非货币付款价值的 5%的等值金额。

4. 自 2012 年 7 月以来，赔偿基金的月均收入约为 3.86 亿美元，而今年头 6 个月的月均收入约为 3.68 亿美元。自上次报告以来，赔偿委员会已向科威特支付了两笔款项，金额共计近 24 亿美元；第一笔于 2012 年 7 月 26 日支付，第二笔于 2012 年 10 月 25 日支付。迄今为止，赔偿委员会总共提供了 388 亿美元的赔偿额。与两笔石油部门索赔有关的约 136 亿美元尚未支付，这两笔索赔都已因科威特油田资产(油井、管道及相关设备)受损及相关生产和销售损失获判损害赔偿



偿。根据基金目前的收入水平和近期预测，仍然预计委员会到 2015 年 4 月将付清余额。

5. 伊拉克发展基金及其后续账户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已于 2012 年 6 月 26 日签署。尽管伊拉克政府在安装石油计量系统方面正在取得进展，审计报告仍载有保留意见，因为审计师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无法在没有一个全面计量系统的情况下可靠地确定所开采并泵往出口终端的石油流量。

6. 尽管注意到审计报告中提出的问题，根据赔偿基金目前的收入状况以及理事会对此表示的满意度，我满意地注意到，伊拉克政府继续承诺遵守第 1483 (2003) 号决议第 21 段所规定的义务。

7. 最后，我谨再次向伊拉克政府和伊拉克财务专家委员会表示感谢，感谢他们继续向赔偿委员会提供合作。

---